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宿州协鑫埇桥灰古二期 20MW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

项 目 编 号 宿发改能源〔2015〕357 号

建 设 地 点 宿州市埇桥区

验 收 单 位 宿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2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宿州协鑫埇桥灰古二期 20MW 农光互补 光伏电站项目	行业 类别	其他电 力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宿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宿州市水利局 宿水审批〔2017〕4号，2017年1月20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批复机关、文号及 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批复 机关、文号及 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6月至2017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单位	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安徽皖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南通华新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建卓越监理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安徽皖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安徽省水利厅《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的规定，宿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在合肥市主持召开了宿州协鑫埇桥灰古二期20MW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监测、监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等单位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及与会代表观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抱龙公园和伍明沟景观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宿州协鑫埇桥灰古二期20MW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位于宿州市埇桥区灰古镇付湖现代农业示范园（一期光伏电站项目北侧）。建设20MW光伏电站。

项目主要由光伏阵列区、道路及集电线路区 2 部分组成，项目总占地 40.38hm<sup>2</sup>，永久占地 40.37hm<sup>2</sup>，临时占地 0.01hm<sup>2</sup>；本项目共挖方 0.56 万 m<sup>3</sup>，填方 0.56 万 m<sup>3</sup>，不涉及借方，无弃方。项目主体工程于 2016 年 6 月开工，2017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12 个月。项目由宿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负责实施，工程实际总投资 1876.11 万元。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7 月，宿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委托安徽鑫成水利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宿州协鑫埇桥灰古二期 20MW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7 年 1 月 20 日，宿州市水利局以“宿水审批〔2017〕4 号”文印发了《关于宿州协鑫埇桥灰古二期 20MW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41.06hm<sup>2</sup>。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6 年 6 月，武汉协鑫新能源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宿州协鑫埇桥灰古二期 20MW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施工图设计》（含水土保持措施设计）。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7 月至 2020 年 10 月，安徽皖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通过遥感解译、对比分析、现场调查、实地量测和推算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编制了《宿州协鑫埇桥灰古二期 20MW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项

目建设区占地面积为 40.38hm<sup>2</sup>,项目建设期内水土流失总量为 53.7t,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8.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2%,土壤流失控制比 1.2,拦渣率 97.5%,林草植被恢复率 98.3%,林草覆盖率 1.4%。

####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11 月,安徽皖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在现场调查、查阅资料的基础上,编制完成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设计实施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要求。工程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已落实管理维护,具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 (六) 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 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长期发挥效益。